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6-014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Osino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OMIL")	30,172.12万元	26,2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742,341.9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53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国际")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山金国际为OMIL不超过40,000万美元等值人民币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近日,山金国际新增一笔对OMIL担保,该担保金额已在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报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保证合同金额(万元)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其他股东是否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情况
山金国际	Osino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282,092.00	20,151.10	连带责任担保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2,511.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2,009.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分行		5,500.00			
合计			282,092.00	30,172.12	–	–	–

注:保证合同金额不超过40,000万美元,按照担保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不超过282,092.00万元(人民币)。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山金国际分别于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山金国际融资决策效率,山金国际同意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为429,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393,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36,000.00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具体的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山金国际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429,00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山金国际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上述担保无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等。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9日、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5-081)、《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2025-087)以及山金国际分别于2025年12月9日、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三)本次担保后担保额度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2026年度审批的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余额占山金国际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山金国际	一、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100%	72.43%	36,000.00	33,000.00	0.00	33,000.00	2.21%	3,000.00	否	否
	二、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Sino Gold Tenya(HK)Limited	100%	30.08%	73,000.00	0.00	0.00	0.00	0.00%	73,000.00	否	否
	YTSH SINGAPORE PTE.LTD.	96.60%	62.37%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	否	否
	Osino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52.52%	300,000.00	26,200.00	30,172.12	56,372.12	3.78%	243,627.88	否	否
合计				429,000.00	59,200.00	30,172.12	89,372.12	5.99%	339,627.88	–	–

注:上述资产负债率等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如表格中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的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Osino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山金国际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金国际持有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直接持有Osino Resources Corp.100%股权,OMIL为Osino Resources Corp.全资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3月23日
注册地	毛里求斯
注册资本	100美元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149,558.21
	负债总额:78,542.94
	资产净额:71,015.27
	营业收入:0.00
	净利润:1,491.38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OMIL为境外机构,截至公告披露日,不适用"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Osino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分行

保证人: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贷款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保证最高金额:不超过40,000万美元。按照担保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不超过282,092.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有利于保障山东黄金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境外子公司融资顺畅、项目正常运营,助力公司海外业务稳健发展,具备合理必要性。OMIL为山金国际全资子公司,山金国际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其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山金国际对OMIL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山金国际有效的控制范围内。OMIL未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影响山金国际的持续经营能力。山金国际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已经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金额未超过预计担保额度。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为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9,372.12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2,4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31,439.84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1,530.00万元。公司以上担保余额合计742,341.96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4.36%,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53%。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担保,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6-013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重新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股份(H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国际")正在进行申请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

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山金国际已于2026年3月27日向香港联交所重新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资料。该申请资料为山金国际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修订,投资者不应根据其中的资料作出任何投资决定。

鉴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山金国际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境内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上市以及山金国际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

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338/documents/sehk26032700633.pdf

英文:

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338/documents/sehk26032700634.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山金国际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均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山金国际本次发行的境外上市股份(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根据相关规定,山金国际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的备案、批准和/或核准。本次发行上市能否通过备案、批准和/或核准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及山金国际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24　　证券简称:江南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同时,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在额度范围和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805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43.63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03.8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296.8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3,107.0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5年3月14日出具容诚验字[2025]361Z0009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储存管理,公司已与保荐人及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A股)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3月14日
募集资金总额	38,403.86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3,107.01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2万吨电子级氧化铜粉建设项目 / 56.52% / 2028年3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0.00% / 2028年3月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 0.00% / 2027年3月
	补充流动资金 / 100.16% /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系募集资金存放利息及以自有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印花税)所致。

(四)投资方式

现金管理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现金管理期限: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实施方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49,500.00	49,500.00	171.83	0
2	其他:国债逆回购	3,000.00	3,000.00	11.34	0
3	单位协定存款	27,437.56	/	34.53	14,697.56
合计				217.70	14,697.5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437.5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2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55.62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4,697.56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302.44

注:(1)鉴于协定存款系活期性质,随用随取,不存在资金划付或赎回情况,上表中协定存款实际投入金额为最近12个月内协定存款单日最高余额,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截至2026年3月24日协定存款余额。(2)普通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实际投入金额"、"实际收回本金"为最近12个月内滚动使用的累计金额。(3)鉴于2025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成,上述最近一年净资产、净利润计算基数为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净利润。

二、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金额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除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上述现金管理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拟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本次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24　　证券简称:江南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6年3月延长至2027年3月。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805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43.63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03.8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296.8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3,107.0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5年3月14日出具容诚验字[2025]361Z0009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储存管理,公司已与保荐人及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1.2万吨电子级氧化铜粉建设项目	17,914.03	17,914.03	17,914.03	10,124.95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23.50	4,223.50	4,223.50	0.00
3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5,299.35	5,299.35	5,299.35	0.00
4	补充流动资金(注1)	11,000.00	5,670.13	5,670.13	5,679.00(注2)
合计		38,436.88	33,107.01	33,107.01	15,803.95

注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费用全部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扣除,扣除发行费用5,296.85万元及募集资金差额33.02万元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5,670.13万元。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系募集资金存放利息及以自有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印花税)所致。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公司目前"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投资内容、投资规模、实施主体不变的情况下,对"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1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2026年3月	2027年3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在深圳建设集产品展示、营销推广、统筹管理、售后服务为一体的营销中心,主要建设内容为营销中心场地购置及装修、设备采购、团队建设等。目前,公司通过使用自有资金在深圳租赁场地的方式,可以满足营销工作开展的需求,购置写字楼涉及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入,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公司在"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项目的实施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本着对投资者负责以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经审慎研究,拟将"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7年3月。

(三)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措施

为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的顺利实施,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变化,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合理、审慎开展募集资金投入。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持续关注影响项目推进的各项因素,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有效,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后续实施。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投资内容、投资规模、实施主体的变更,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

五、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6年3月延长至2027年3月。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24　　证券简称:江南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上金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结合公司目前"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投资内容、投资规模、实施主体不变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6年3月延长至2027年3月。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公募基金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财务负责人、首席信息官

2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小虎
任职日期	2026-03-26
过往从业经历	经济学硕士。曾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资本市场部交易员,2010年7月起在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职,曾任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资深高级投资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首席投资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高级投资总监、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量化与衍生品投资部副总经理、金融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公募基金首席信息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朱佑榆
任职日期	2026-03-26
过往从业经历	复旦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花旗金融信息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ICG 部门高级软件工程师、主管,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数据官,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董事副总经理,信息科技部总监等职。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靳戈
任职日期	2026-03-26
过往从业经历	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工商管理专业,MBA硕士学位。曾任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公司业务部总助,交通银行组约分行业务拓展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旧金山分行总经理,海富通基金总经理助理,徽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等职。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公募基金财务负责人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沈静
任职日期	2026-03-26
过往从业经历	上海交通大学,硕士。2004年9月至2017年9月于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先后担任财务管理部主管、副总经理,基金事务部总经理等职;2017年9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募基金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公司审议通过,按照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备案。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28日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扬聚优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扬聚优睿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9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0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相关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之"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的"(六)临时报告"第26项的约定:"本基金连续30、40、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时",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

截至2026年3月26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可以登录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yamc.com)或拨打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968-6688(国内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8日

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267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3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配套法规、《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QDII)A / 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703 / 026704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3061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3月9日至2026年3月2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3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357		
份额级别	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QDII)A	长城港股价值优选股票(QDII)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